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上海和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发生变化，上海和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合伙人林琳、李林、崔岚、温海彦、张胜江、张宁、周宝福、孙彤、赵路、岳仍丽、张丽将不再是俞熔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今日收到公司股东上海和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和途”，上海和途现持有公司 75,405,8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2%）的通知，上海和途于近日完成了合伙人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

一、变更后工商信息

企业名称：上海和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续海训

合伙期限：2013 年 6 月 28 日至 2043 年 6 月 27 日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嘉定区沪宜公路 3638 号 2 幢 J658 室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创业投资，企业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工商变更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持有上海和途 17.31% 的份额，并担任上海和途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和途为俞熔先生控制的企业，且为其一致

行动人。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俞熔先生不再担任上海和途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不再持有上海和途的份额。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的相关规定，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俞熔先生的一致行动人亦发生变更，上海和途及其合伙人林琳、李林、崔岚、温海彦、张胜江、张宁、周宝福、孙彤、赵路、岳仍丽、张丽将不再是俞熔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二、相关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公司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

1、上海和途、俞熔、徐可、温海彦、林琳、岳仍丽、赵路、李林、张丽、张宁、周宝福、崔岚、张胜江就股份限售承诺：

“（1）本人/本企业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认购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本人/本企业证券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本企业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履行情况：截至本公告日，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2、俞熔、徐可、温海彦、林琳、岳仍丽、赵路、李林、张丽、张宁、周宝福、崔岚、张胜江就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承诺：

“美年大健康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测数分别为 22,315.76 万元、33,136.66 万元、42,437.48 万元和 48,779.23 万元。”

履行情况：截至本公告日，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业绩承诺均已完成，2018 年度业绩承诺尚在正常履行中。

（二）公司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

上海和途、俞熔先生就股份限售追加承诺：

“本人/本企业/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美年健康股份，自本次重大资产重

组的交易对方上海天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上海维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登记至其证券账户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履行情况：截至本公告日，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本次上海和途合伙人的变更，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及管理层的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九日